

关于中航证券鑫航聚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航证券鑫航聚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相关约定：“管理人于每个开放期前通过管理人指定网站公告下一个投资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调整频率不低于6个月。”中航证券鑫航聚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代码C01901，简称资产管理计划）将于2021年9月6日开始，将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为4.5%，即：

投资者存量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在2020年2月24日之前按照计提基准5.5%计提业绩报酬；在2020年2月24日（含）之后至2020年8月31日之前按照5.1%计提业绩报酬；在2020年8月31日（含）之后至2021年3月1日之前按照5.0%计提业绩报酬；委托人存量份额在2021年3月1日（含）至2021年9月6日前按照业绩报酬计提基准4.8%计提业绩报酬；在2021年9月6日（含）后按业绩报酬计提基准4.5%计提业绩报酬，并将2021年9月6日设置为分段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日。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供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使用，不构成管理人对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收益状况的任何承诺或担保。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及时致电客服电话：010-59562622。

管理人网站：<http://www.avicsec.com/>

特此公告。

